



20211911154


检测报告


项目名称: 乐健科技(珠海)有限公司环境监测项目
(废水)-2022年9月


委托单位: 乐健科技(珠海)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

报告编制: 陈泽萍 

报告审核: 钟楚莹 

报告签发: 邓文新 

签发日期: 2022年9月16日

珠海京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Zhuhai Jingong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



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。
2. 本报告只对本次检测样品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，报告数据评价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，对于报告的使用，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。
3. 如样品为客户送样，客户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如对分析结果有疑问，请向本公司查询，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
4. 如因对分析结果有疑议提出复检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天内通知本公司。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5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签字无效。
6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封面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7. 报告无“CMA”资质认定标志的，其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
8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，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9. 若本报告含有分包方的检测结果，在“备注”栏说明。
10. 如检测方法偏离所采用的标准，在“备注”栏说明。

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金凤路 6 号

邮编：519088

电话：0756-3622961

传真：0756-3622685

Email: JGJCZH@126.com

一、检测概况

受检单位	乐健科技(珠海)有限公司		
检测地址	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新青工业园西埔路8号		
采样人员	邬文涛、陈晨	采样日期	2022.09.07
分析人员	余宛玲、梁金玲、殷满、何志洪、孙崇泉、张秋媚	分析日期	2022.09.07-2022.09.08、 2022.09.10
工况	采样期间企业主体工况稳定, 环保设施运行正常。		

二、检测标准及使用仪器

检测类别	检测指标	分析方法	设备名称及型号	检出限/测定范围
水和废水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-718L	0~14 (无量纲)
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酸式滴定管 50mL	4mg/L
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25mg/L
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0.05mg/L
	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1mg/L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1901-1989	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-9075A、分析天平 ME104E/02	4mg/L
	总氰化物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》 HJ 484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04mg/L
	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67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04mg/L
	总铬	《水质 总铬的测定》 GB/T 7466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04mg/L
	总镍	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912-1989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 200 SeriesAA	0.05mg/L
	总铜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 200 SeriesAA	0.05-5mg/L

三、检测结果

3.1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

表 1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样品性状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总排放口 (WS-41010)	2022.09.07	无味、浅黄色、无浮油	pH 值	无量纲	7.1	6-9	达标
			化学需氧量	mg/L	68	160	达标
			总铜	mg/L	0.416	0.5	达标
			氨氮	mg/L	14.2	30	达标
			总氮	mg/L	20.0	40	达标
			总磷	mg/L	0.08	2.0	达标
			总氰化物	mg/L	ND	0.2	达标
			悬浮物	mg/L	42	60	达标
			总铬	mg/L	ND	0.5	达标
			六价铬	mg/L	ND	0.1	达标
			总镍	mg/L	ND	0.5	达标
			含铬废水预处理口 (WS-41010-1)		无味、无色、 无浮油	总铬	mg/L
六价铬	mg/L	ND	0.1			达标	
含镍废水预处理口 (WS-41010-2)		无味、无色、 无浮油	总镍	mg/L	ND	0.5	达标

备注：1、采样方法：瞬时采样。

2、总排放口（WS-41010）、含铬废水预处理口（WS-41010-1）、含镍废水预处理口（WS-41010-2）流量分别为 15.06m³/h、0.408m³/h、0.324m³/h，该数据由企业提供。

3、标准限值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《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44/1597-2015）表 1（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悬浮物执行标准限值的 200%）标准限值。

4、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附件 1



图 1 检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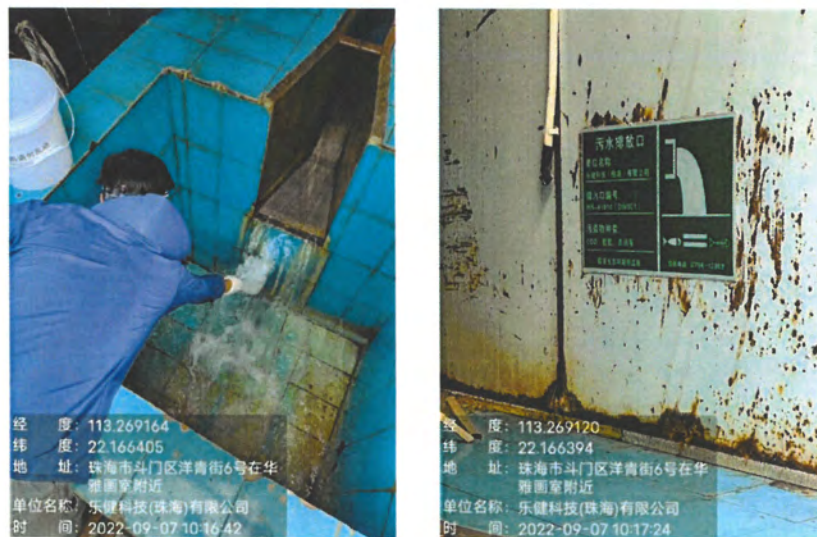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总排放口 (WS-41010) 采样照片



图3 含铬废水预处理口 (WS-41010-1) 采样照片



图4 含镍废水预处理口 (WS-41010-2) 采样照片

报告结束